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5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
基金主代码		0051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年5月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年5月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5月9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年5月9日(星期一)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年5月10日
	恢复赎回日	2022年5月10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年5月10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起港股通恢复正常交易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A /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5142 / 005143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注:(1)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2年5月10日(含当日)起,本基金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咨询办法: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zr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2-081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控股”)通知,获悉唐人神控股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唐人神控股	是	700	4.98%	0.58%	2021.12.22	2022.4.2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唐人神控股	是	800	5.69%	0.66%	2021.5.31	2022.4.2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合计	-	1,500	10.67%	1.24%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唐人神控股	14,062.9910	11.66%	10,400	8,900	63.29%	7.38%	0	0	0	0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9,810.6200	8.13%	0	0	0	0	0	0	0	0
陶一山	72	0.06%	0	0	0	0	0	0	54	75%
陶业	4.71	0.004%	0	0	0	0	0	0	3.5325	75%
合计	23,950.3210	19.85%	10,400	8,900	37.16%	7.38%	0	0	57.5325	0.42%

注:陶一山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陶业系陶一山之子,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唐人神控股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因表决权委托予唐人神控股而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剩余质押股份不存在平 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 仓风险,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6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进展情况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映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以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资产作为转让标的及租赁物,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方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40,000.00万元人民币。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此额度内办理相关融资租赁业务的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9日披露的2021-018号公告)。

中方租赁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的孙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近日,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与中方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并收到相关融资租赁款人民币6,700万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佳威

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时间:2016年07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H66C3Q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方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持有中方国际75%股权,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持有中方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是中方租赁的实际控制人。

与公司关系:中方租赁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系公司的关联方。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661,034,993.39	162,292,684.26	18,348,823.82	4,471,633.56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965,242,488.08	222,264,481.82	47,968,882.05	11,746,797.56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交易标的、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名称:华映科技相关资产

标的类型:固定资产

权属状态: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融资租赁业务的主要内容

甲方(出租方):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物:华映科技部分设备

租赁物转让价款:6,700万元人民币

租赁期限:租赁物转让价款支付之日起12个月

名义参考租赁利率:5%/年

留购名义货价:1,000元人民币

四、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融资租赁及担保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在上述融资租赁额度有效期内,公司已办理相关融资租赁业务人民币31,700万元。本年度,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为公司对外融资累计提供担保人民币54,903.62万元,共收取担保费用人民币418.96万元;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关联方累计发生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0,716.81万元。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2021年度拟为控股子公司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华佳彩”) 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9日披露的2021-022号公告)。

近日,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华佳彩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西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与海西租赁开展融资业务,并收到相关融资租赁款人民币2,600万元,公司为该笔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涵中西路1号

法定代表人:林俊

注册资金:9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6月3日

经营范围:从事薄膜晶体管、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彩色滤光片玻璃基板、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3D显示等新型平板显示器件与零部件、电子器件、计算机及其零部件、外围设备的制造生产、研发、设计、进出口销售、维修及售后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生产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光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和相关商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货物运输与货物代理。

华佳彩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华佳彩100%股权

华佳彩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19,961.01	861,066.72
负债总额	418,260.49	371,423.37
银行贷款总额	256,701.69	196,559.01
流动负债总额	320,310.50	177,403.18
净资产	501,700.52	489,643.34
项目	2020年累计	2021年累计
营业收入	159,164.92	218,133.80
利润总额	-47,091.25	-12,057.18
净利润	-47,091.35	-12,057.18

经查询,华佳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与海西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华佳彩与海西租赁的人民币2,600万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225.43万元(均为对子公司担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80%。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1-35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参加“2022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 “2022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1年5月13日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

网址:http://rs.p5w.net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22-044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回购价格上限5元/股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9日、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3)。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4月30日,公司暂未回购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2-038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近期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6项发明专利证书。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现有各类型有效专利1474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292项。

本次新增的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新型压机模具结构	ZL202011556128.8	2020年12月24日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卡特尔陶瓷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2	一种用于卫生陶瓷的低铅洁白釉及其制备工艺	ZL201911067822.0	2019年11月04日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洁具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3	一种用于制备卫生陶瓷的耐磨釉料及制备卫生陶瓷的方法	ZL201911119905.1	2019年11月15日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4	一种能量粉、除臭砖的制备方法和除臭釉料及制备方法	ZL202011468278.3	2020年12月14日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5	一种白色防静电粉料和防静电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1383733.X	2020年12月01日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6	一种表面平整光滑的轻集料混凝土板材及其制备方法	ZL201910625842.9	2019年07月11日	佛山市东鹏陶瓷有限公司;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东鹏陶瓷发展有限公司

以上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以上发明专利的取得,有利于公司保护自主知识产权,防止侵权事件发生,掌握市场竞争主动权,形成持续自主创新机制和能力,保持技术和产品的领先和竞争优势,提高公司品牌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0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5日(星期四)下午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5日(星期四)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5日(星期四)上午0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秀山路14号云南红塔塑胶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Paul Xiaoming Lee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8人,代表股份数量545,285,9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2115%(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892,408,449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585,437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因此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890,823,012股),其中:

(1)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8人,代表股份数量390,142,2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7957%。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60人,代表股份数量155,143,6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158%。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93人,代表股份数量146,880,6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4882%。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委派的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见证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5,172,1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791%;反对88,2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0.0162%;弃权2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46,766,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9225%;反对88,2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601%;弃权2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174%。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5,172,1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791%;反对88,2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0.0162%;弃权2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46,766,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9225%;反对88,2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601%;弃权2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174%。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4,967,5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416%;反对292,7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0.0537%;弃权2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46,562,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7832%;反对292,7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1993%;弃权2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174%。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5,092,8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646%;反对193,1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0.03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46,687,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8685%;反对193,1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131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含)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5,159,0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767%;反对101,2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0.0186%;弃权2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46,753,8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9136%;反对101,2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689%;弃权2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174%。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4,437,7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8.0106%;反对9,419,9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1.7275%;弃权1,428,2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2619%。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36,032,5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2.6143%;反对9,419,9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6.4133%;弃权1,428,2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9724%。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关联股东Paul Xiaoming Lee、李晓华、Sherry Lee、Jerry Yang Li、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46,770,2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248%;反对110,3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0.07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46,770,2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9248%;反对110,3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7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45,175,5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9.9798%;反对110,3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0.02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46,770,2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9248%;反对110,3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7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7,598,8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93.0886%; 反对37,546,716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6.8857%;弃权140,41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258%。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09,193,5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的74.3417%; 反对37,546,716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25.5627%;弃权140,41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956%。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0,521,4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89.9567%; 反对54,764,526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10.04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92,116,1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62.7150%; 反对54,764,526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37.28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含)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0,445,1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89.9427%; 反对54,700,422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10.0315%;弃权140,41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258%。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92,039,8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的62.6630%; 反对54,700,422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37.2414%;弃权140,41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956%。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含)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关联股东Paul Xiaoming Lee、李晓华、Sherry Lee、Jerry Yang Li、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06,476,4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72.4918%; 反对40,263,782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比例27.4126%;弃权140,41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0.09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106,476,4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 的72.4918%; 反对40,263,782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27.4126%;弃权140,41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0.095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何佳欢、陈小彤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见证意见,该见证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9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恩捷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8095,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2、转股起止时间: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

3、暂停转股时间:2022年5月6日至2021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4、恢复转股时间: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鉴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近日实施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详见附件)条款的规定,自2022年5月6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恩捷转债;债券代码:128095)将暂停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

在上述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

附件: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的规定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 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2-068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针对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管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1年5月28日至2021年11月29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 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已出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